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	
(2023年度)					
项目名称	污染源第三方辅助监管	项目性质	经常性项目	项目类别	特定目标类
主管部门	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(汇总)	实施单位	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	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	
项目资金(元)	项目资金总额	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2,392,500.00	
	其中:财政资金	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2,392,500.00	
	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0.00	
项目绩效目标	项目总目标 (2023年-2023年)		年度总体目标		
	围绕生态环境监测和检查目标,坚持问题导向,充分发挥整改的“利剑”作用,补齐生态环保短板,进一步补齐生态环境治理短板,确保监测和检查不留死角、设施建设不留空白,不断提升市民对生态环境满意度。		根据2023年度市区两级生态环境监测和检查任务,完成88台脱硫脱硝锅炉等多项监测任务,完成100份污染源辅助检查工作检查任务,完成事中事后监管任务,定期出具各类报告;确保所有工作及时完成并通过内部验收,实现100%环境隐患问题达到跟踪,进一步提高闵行区环境管理水平。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(/项目)指标值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脱硫脱硝锅炉监测数量	=88.00(台)	
			加油站二级回收装置监测数量	=10.00(户)	
			加油站三级回收装置监测数量	=1.00(户)	
			储油库监测数量	=1.00(户)	
			新增污染源及部分执法监测完成率	=100.00(%)	
			苏州河上游支流地表水断面监测数量	=34.00(个)	
			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监测数量	=153.00(口次)	
			废水在线设备比对监测数量	=77.00(套)	
			VOCs监测数量	=80.00(孔次)	
			电离、电磁辐射和基站监测	=37.00(座、户)	
			污染源辅助检查工作检查单出具数量	=100.00(份)	
			出具污染源辅助监管工作报告单数量	=224.00(份)	
	质量指标	辅助监测工作验收结果	优秀		
		辅助检查工作验收结果	优秀		
		辅助监管工作报告单验收通过率	=100.00(%)		
	时效指标	辅助监测工作完成及时性	2023年11月20日前完成		
		辅助检查工作完成及时性	2023年12月5日前完成		
		辅助监管工作报告单完成及时性	2023年11月15日前完成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环境隐患问题跟踪率	=100.00(%)	
			辅助监测报告利用率	≥95.00(%)	
超标企业跟踪监测率			=100.00(%)		
企业排污行为规范情况			有效规范		
生态效益指标		环境违法事件减少情况	较去年持平或减少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机制健全且执行有效	健全且执行有效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报告利用部门满意率	≥0.00(分)		